

关于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26 年 3 月 9 日起，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扩位证券简称，具体情况如下：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767）的扩位证券简称由“电池龙头 ETF”变更为“电池龙头 ETF 兴银”。

变更后的基金信息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扩位证券简称
159767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电池龙头 ETF 兴银

本次变更扩位证券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6326 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3 月 9 日